

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第 19 号 提案的答复

刘婵宁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依托新能源行业培养留住卓越人才，推动行业技术升级转型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新能源发展现状

威海市坚持绿色发展理念，把加快新能源发展作为调整能源结构、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重要举措，加快推进新能源建设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可再生能源电力装机规模由 2016 年的 108.98 万千瓦，增长至 2020 年 12 月底的 145.16 万千瓦。截至 2020 年底，全市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达到 33.19%，非水可再生能源消纳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 21.6%，名列全省前茅。

目前，全市新能源发电企业共有 31 家，其中风电场 17 个，装机容量 101.68 万千瓦；集中式光伏发电 4 家，装机容量 9.7 万千瓦；农林生物质发电 2 家，装机容量 6 万千瓦；垃圾发电厂 4 家，装机容量 8.2 万千瓦；沼气发电 1 家，装机容量 0.14 万千瓦；核电 2 家，计划到 2025 年装机容量 326 万千瓦；抽水蓄能 1 家，计划装机容量 180 万千瓦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我市新能源产业发展虽然取得了较大的成绩，对转变发

展方式、提升发展质量起到了关键的作用，但在装备制造、技术研发、企业发展等方面还存在一些制约因素。一是新能源装备制造业、技术研发发展缓慢，处于起步阶段。二是作为我市能源结构调整重要部分的核电，建设周期长，核电利用还在探讨阶段。三是企业规模小，制约人才需求。我市新能源企业多为央企和省外国资企业，总体规模较小，人才需求量少、自主性强。四是缺乏专业人才。新能源产业涉及范围广，需要方方面面的专业技术人才，目前，设新能源相关专业的高校较少。

三、下步工作及建议

一是拓宽人才引进渠道。通过开展洽谈会、点对点招引等活动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，引导人才向企业集聚，加大扶持力度，强化配套服务，指导企业做好人才战略储备；积极为企业搭建引才平台，通过组织企业赴省内外招聘推介、“留交会”等引才活动，拓宽企业高层次人才引进渠道；充分发挥好政策导向作用，坚持经济利益和社会价值双重激励相结合的奖励方式，积极对外宣传我市区位优势、资源优势、政策优势、环境优势，打造人才引进的凝聚力、向心力。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，积极引进大型企业，尽快使一批新能源装备制造、技术研发产业项目落户我市。三是加强人才培养提升。依托山大、哈工大等高校的优质教学资源，根据企业现实需求开展组织定期专业和非专业化知识技能的培训。同时，鼓励新能源企业来我市建立研发中心、工程实验室等，带动专业人才发展。

您提出的建议对我们很有启发。我们将认真研究、参考和吸纳，协助企业引进留住更多卓越人才，同时重视发挥好本土人才的作用，推动我市新能源产业和经济发展。

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7 月 6 日

（联系人：于开敬

联系电话：5230623）